

江苏开磷瑞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须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9 月 6 日 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9 月 6 日 11 时 30 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8 月 3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江苏省溧阳市南渡镇强埠集镇瑞祥路 99 号本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提名王科放等 23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 （二） 审议《关于江苏开磷瑞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三）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 审议《关于修订〈江苏开磷瑞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五） 审议《关于制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六）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七）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八） 《关于收购贵州开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江苏开磷新材

料产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4.2857%股权的议案》；

(九) 《关于追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 《关于补充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9 月 6 日 8 时 30 分——8 时 55 分

(三) 登记地点

江苏省溧阳市南渡镇强埠集镇瑞祥路 99 号本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江苏省溧阳市南渡镇强埠集镇瑞祥路 99 号本公司二楼会议室。

电话：0519-87698118

传真：0519-87698118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开磷瑞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开磷瑞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